

证券代码：300303

证券简称：聚飞光电

公告编号：2022-026

债券代码：123050

债券简称：聚飞转债

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1年度股东大会补选独立董事后，经董事会全体成员同意，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，于2022年5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书面表决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（临时）会议。应参加董事5人，实参加董事5人，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邢美正先生主持。

经会议逐项审议，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会议以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。

鉴于公司原独立董事张丽霞女士因个人原因向董事会提出辞职，同时辞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。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提名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1年度股东大会选举，吉杏丹女士补选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与其他四位董事共同组成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。

现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调整为：邢美正、高四清、周丽丽、柴广跃、吉杏丹，其中主任委员：邢美正。

2、会议以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。

吉杏丹女士与其他两位董事共同组成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。现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调整为：邢美正、柴广跃、吉杏丹，其中主任委员：吉杏丹。

3、会议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。

吉杏丹女士与其他两位董事共同组成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。现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调整为：吉杏丹、高四清、柴广跃，其中主任委员：吉杏丹。

4、会议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。

吉杏丹女士与其他两位董事共同组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。现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调整为：吉杏丹、邢美正、柴广跃，其中主任委员：柴广跃。

5、会议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不向下修正“聚飞转债”转股价格的议案》。

由于“聚飞转债”距离为期 6 年的存续期届满尚远，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从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的角度出发，综合考虑公司现阶段的基本情况、股价走势、市场环境等诸多因素，以及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内在价值的信心，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，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“聚飞转债”转股价格，同时在未来六个月内，如再次触发“聚飞转债”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，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。在此之后，若再次触发“聚飞转债”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，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“聚飞转债”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17 日